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廉江市新民镇黎村村委牛栏塘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改造提升工程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廉江市新民镇人民政府 地址：廉江市新民镇人民政府 联系电话：0759-6748281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监理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选机构必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监理机构资质证书》，资质为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
5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改造提升等。 2. 服务要求：在服务期限内对相关的工程进行监理服务及配合验收工作。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地点：廉江市新民镇黎村村委牛栏塘村。 2. 按合同内容履行。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3. 计价标准：参照《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收取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30 天，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交付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1. 一次性付款: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10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
11	违约责任	<p>1.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2.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3. 具体违约责任以合同签订为准。</p> <p>4. 委托人不承担因财政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委托人造成的任何损失。</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2)。</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